

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(北棟)2樓
承辦人：魏雅惠
電話：02-89953628
傳真：02-89956471
E-Mail：yhwei@archives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檔應字第1130020122A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電子海報、體驗須知及時段 (A41010000A_1130020122A_doc3_Attach1.jpg、
A41010000A_1130020122A_doc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請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協助公告「5G+ 解憶·航班」特展活動訊息，並鼓勵師生踴躍參加體驗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讓各界更加瞭解國家檔案多元價值，本局建置5G網路環境並運用檔案策辦旨揭特展，自即日起至114年5月29日止，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(放假日停展)於本局展覽廳(新莊聯合辦公大樓北棟1樓)展出。
- 二、歡迎學校申請預約導覽(<https://www.archives.gov.tw>，路徑：首頁/便民服務/申辦服務/本局參訪及檔案應用指導/線上申辦服務)；參觀本特展將發給教師研習時數認證1小時，請於觀展後洽服務臺辦理。另本展覽網頁(<https://atc.archives.gov.tw/tw/event/306-8795.html>)及宣傳短片(<https://reurl.cc/rvmRgr>)已上線，歡迎瀏覽。
- 三、檢附電子海報、體驗須知及時段各1份。

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 2884411206
電 文
交 換 章

裝

訂

線

